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上海市虹口区政府采购中心 的 虹口区智慧医保管理系统升级改造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虹口区智慧医保管理系统升级改造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上海万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357.1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779.99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万序健康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6月23日

